

豆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豆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5号楼豆神教育集团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话通知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静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薪酬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薪酬事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符合公司现阶段管理和发展的要求。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及未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坏账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核销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

8、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文未来 2023 年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未成就，剔除 30 名离职激励对象第三期应归属的 154 万股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应作废 524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于公司在上述期间内未有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计划，预留权益失效，因此作废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180 万股。

综上，本次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04 万股。

经核查，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披露。

公司监事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层面未分配利润为-431,734.80 万元，实收股本 206,661.27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监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为适应公司现阶段业务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实际需求，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公司决定提前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同意选举王遥初女士、刘伯月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原监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分项投票表决。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13、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